

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13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3年8月23日上午9时30分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付波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，实际出席董事5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表决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以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；

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2）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2、以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；

《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3）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。《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4）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3、以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关联董事付波先生、刘强先生回避表决。《关于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5）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五日